

#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意见

经审议，监事会就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，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，优化治理结构，有利于整合公司资源，降低经营成本，提高运营效率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。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同意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。

监事签字：

王 明 华

何 建 明

刘 小 平

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 
监 事 会  
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